

平远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平人常发〔2025〕39号

关于批准平远县 2025 年财政二次 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

(2025 年 11 月 27 日平远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过)

平远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平远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平远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平远县 2025 年财政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会议同意县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提出的研究意见和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的意见建议，决定批准平远县 2025 年财政二次预算调整方案。



主送：县人民政府

抄送：县委办、县府办、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发改局

平远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28 日印发
